**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五个水电站编制《水资源论证**

**报告书》及更换《取水许可证》项目招标文件澄清函**

致：各投标人

招标人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对五个水电站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及更换《取水许可证》项目招标文件做出如下澄清，本澄清函是对招标文件内容做出修改及补充。

现就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修改及补充：

一、原招标文件中第3页“四、投标人资格条件，2．资质要求：水利行业水资源论证丙级或水利行业水库枢纽丙级或水利勘查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修改为“四、投标人资格条件，2．资质要求：水利行业水资源论证丙级或水利行业水库枢纽丙级或水利勘查设计丙级或水利水电行业协会4A级及以上资质。”

二、原文件第5页“七、其它要求，（二）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及更换《取水许可证》基本要求补充第4点内容：中标方在更换《取水许可证》过程中投标方全力配合提供办证所需资料。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4日